

证券代码：836826

证券简称：盖世食品

公告编号：2024-035

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或者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同一表决权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9日14: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年5月8日15:00—2024年5月9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36826 | 盖世食品 | 2024年5月6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上海兰迪（大连）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江苏省淮安市涟水县经济开发区涟水路3号，盖世食品（江苏）有限公司

（八）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九）涉及优先股表决权恢复

不适用

（十）其他应当说明的事项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19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8）和《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7）。

（二）审议《关于2023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公司的运营及治理情况做出具体报告。

（三）审议《关于2023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对2023年监事会履职情况进行汇报。

（四）审议《关于2023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2023年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2023年财务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2023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以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持股后115,571,137股为基础，每10股派发现

金红利 1.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六）审议《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相关审计工作所必须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工作认真尽责，严格依据现行法律对公司进行审计。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了同意的审计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七）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所处行业、企业规模，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内容和责任，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制定了《2024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和《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八）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为增强公司资本实力，保持持续盈利能力，优化财务结构，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计划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为保证该事项顺利且高效推进，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择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年末净资产百分之 20% 的股票（具体以决议为准），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关于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五）、（六）、（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

5、办理登记手续，可以用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8日9:00-11:00，13:00-15:00

（三）登记地点：大连市旅顺口区长城街道畅达路320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杨懿；联系地址：大连市旅顺口区长城街道畅

达路 320 号公司会议室；联系电话：0411-86277777-8026；邮政编码：116047

(二) 会议费用：股东自行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盖世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